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粤青科教〔2024〕10号

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 示范学校/幼儿园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机构，有关学校、幼儿园：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等精神，提高人工智能教育的师资水平，提升人工智能科技活动的组织能力，促进我省人工智能教育活动的高质量发展，2024年起，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协会决定组织开展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学校/幼儿园创建活动。现将创建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创建范围：全省中小学校、中职学校和幼儿园均可参与创建活动。

（二）创建目标：通过创建活动，有效搭建校内外青少年人工智能教育的交流学习平台，进一步提升学校/幼儿园人工智能教学教研的水平与能力，进一步提高学校/幼儿园人工智能科技活动的质量与成效，从而促进学校/幼儿园优化人工智能教育的设备设施和教学资源，培养青少年的创新

精神和实践能力，全社会形成人工智能教育的良好氛围。

（三）创建类型：按照学校（中小学校、中职学校）和幼儿园等两大对象，分别开展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培育学校/幼儿园、实验学校/幼儿园、示范学校/幼儿园等三个层次的创建活动。

一是学校/幼儿园首先申报成为培育学校/幼儿园，经过1年的创建活动，评估符合实验学校/幼儿园的标准后，授予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实验学校/幼儿园称号；二是实验学校/幼儿园经过2年的创建活动，评估符合示范学校/幼儿园的标准后，则授予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学校/幼儿园称号；三是示范学校/幼儿园每3年评估一次，符合创建标准的，继续保留命名。

（四）创建任务：创建活动主要从青少年人工智能教育的教学教研和科技活动等两个方面开展相关工作。

一是教学教研。通过开展人工智能教学的课题研究、教学研讨等教研活动，提高学校/幼儿园人工智能教学教研的整体质量，提升学校/幼儿园人工智能的师资水平。二是科技活动。通过组织参加人工智能类科技赛事、校园科技节、研学参观、科教帮扶等校内外活动，提升学校/幼儿园人工智能教育的组织能力和辐射影响。

二、申报要求

根据《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学校/幼儿园创建活动的管理办法》要求，两家省级协会首先开展培育学校/幼儿园的创建工作。

(一) 材料申报：全省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对照培育学校/幼儿园的创建标准，自愿申报为原则，按照附件3的要求于6月14日前提交PDF电子版材料至联系人邮箱。

(二) 资格审查：协会秘书处根据培育学校/幼儿园创建标准，对各单位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需补充完善材料的，在规定时间内修改提交。

(三) 专家评审：专家团队对照《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培育学校评价表》的指标，对学校/幼儿园的申报材料进行量化评审，确认入选名单。

(四) 命名：经公示无异议后，培育学校/幼儿园将颁发证书。

三、联系方式

省青科教协联系人：卢振兴，电话：020-83522102，邮箱：1034231451@qq.com；

省人工智能协会联系人：樊艳丽，电话：020-37889331。

附件：1. 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学校/幼儿园创建活动
管理办法

2. 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示范学校/幼儿园创建标准
对比评价表

3. 广东省人工智能教育培育学校/幼儿园申报表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协会

2024年5月6日

